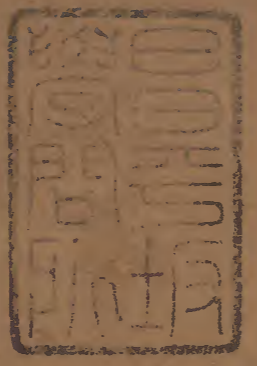


朱子經濟文衡續集

十五十六



漢書門			
九	四	一	六
冊	架	函	號
一	三	七	一

內閣文庫			
九	四	一	六
冊	架	函	號
一	三	七	一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9416	
冊數	16 (14)		
函號	298	258	

共十六卷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類編標註文公先生經濟文衡卷之十五

勸糶類

乞早推賞獻米賑濟上戶

先生守南康准朝廷頒下勸分賞格遂行勸諭到富室四戶認米賑糶至是申乞早與推賞

此篇專乞給降付身以憑散賞

照會本軍去歲早傷至重細民闕食雖有椿管及撥到常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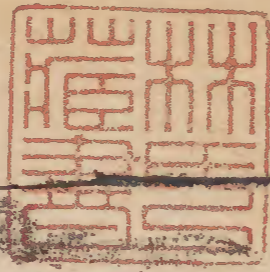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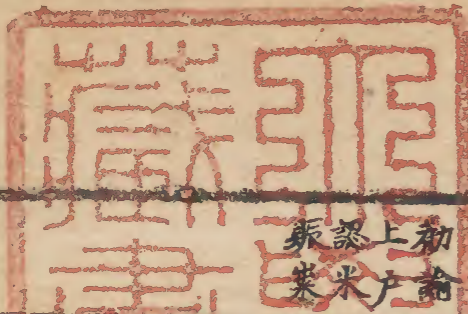
米斛數目不多深恐不能周急遂行勸諭到管屬上戶承認

米數賑糶接濟民間食用續於去年十月十一日準行在尚

書戶部九月十六日辰時準淳熙七年九月十三日勅中書

門下省檢準乾道七年八月一日勅節文訪聞湖南江西間

有早傷州軍竊慮米價踴貴細民艱食理合委州縣守令勸



初論
上米
認米

立定
賞格
給降
身降

諭有米斛富室上户如有賑濟飢民之人許從州縣審究詣
實保明申朝廷依今來立定格目給降付身補授名目內無
官人一千五百石補進義校尉 願補不理選限將仕郎聽二

千石補進武校尉 如係進士典免文解一次不係進士候到
部短典免紐使一次 四十石補承信郎 如係進士與補十州

文李 五千石補承節郎 如係進士與補迪功郎 付本軍疾速

施行本軍恭稟行下管屬再行勸諭承認賑糶米數之人如
願將米賑濟切待審究保明申朝廷依今來所降指揮格法

推賞去後據都昌建昌縣申數內勸諭到元認糶米稅戶張
世亨劉師與進士張邦獻黃澄四名各情願承認米依格法

賑濟內建昌縣稅戶張世亨五千石乞補承節郎進士張邦
獻五千石乞補迪功郎稅戶劉師與四千石乞補承信郎并

分差
官吏
賑糶
賑濟

都昌縣待補大學生黃澄五千石乞補迪功郎各乞依令降
指揮保奏施行本軍遂行下告示張世亨等依數椿米伺候
給曆付飢民差官監轄賑濟已於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先
具奏聞及申本路諸監司照會去訖續據管屬星子都昌建
昌三縣共抄劄闕食飢民二萬九千五百七十八戶數內大
人一十二萬七千六百七口小兒九萬二千七百七十六口本軍

賑糶
飢民
例行
賑濟

各印給曆頭牌面置簿曆發送逐縣富職官給散付人戶預
於縣市及諸鄉均定去處共置三十五場分差見任寄居指
使添差監押酒稅務監廟大小使臣共三十五員監轄賑糶
賑濟及委縣官分場巡察嚴戢減剋乞覓之弊自淳熙八年
正月初一日為始令抄劄到闕食人戶赴場賑糶其鰥寡孤
獨之人即以常平米斛依法賑濟至正月內又緣雪寒行下

屬縣將元係賑糶飢民用上件張世亨黃澄等米及常平義倉米一例賑濟兩日至三月內又慮飢民艱得錢收糶米斛再自十一日為頭行下諸縣將已給曆賑糶飢民一例並行賑濟一十三日通作半月及照得都昌縣止有黃澄一名承認賑濟米五千石湊所管義倉米會計賑濟不周本軍遂於建昌縣張世亨等賑濟米內撥米四千石本軍措置官錢和雇夫脚舟船裝載發送都昌縣交管分於置場去處責令監轄賑濟至閏三月十五日終節次據都昌縣建昌縣申到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黃澄賑濟過米撮算共計一萬九千石星子縣元無勸諭到上戶賑濟米斛即以常平義倉米斛依例普行賑濟外本軍節次行下都昌建昌知縣逐旋審究的實賑濟過張世亨黃澄等米數保明申軍去後據迪功郎監

節次保明委是實指

城下酒稅權都昌縣事孫僑通直郎知建昌縣事林叔坦狀保明到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黃澄賑濟過米一萬九千石委是節次賑濟飢民食用之數即無冒濫本軍一面差委從政郎本軍司法參軍陳祖永前去都昌建昌縣覈實到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黃澄賑濟米一萬九千石委是賑濟過的實之數本軍再行稽考別無冒濫保明是實本軍勘會得張世亨劉師興各係稅戶張邦獻係應舉習詩賦終場士人并黃澄係於淳熙四年秋試應舉習詩賦取中待補大學生弟十五名是實其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黃澄賑濟過米數各應得近降指揮賞格數內稅戶張世亨賑濟過米五千石合補承節郎稅戶劉興師賑濟過米四千石合補承信郎進士張邦獻賑濟過米五千石合補迪功郎待補大學生黃澄賑

濟過米五千石合補迪功郎除已具申本路安撫司轉運司
提舉司提刑司照會依條保奏充賞外欲望聖慈下所屬給
降合得付身發下以憑給付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黃澄祇
受須至奏聞者 南康軍奏狀 孝宗朝

乞不候諸司保明而與推賞

臣昨奉淳熙七年九月十三日聖旨勸諭到本軍人戶黃澄
等出備米一萬九千石賑濟飢民已曾累具畫一奏聞去訖
近緣春初風雪寒凍及三月以來農功將起已帖諸縣將上
件米普行賑濟管內飢民兩次通計二萬九千五百七十八
戶數內大人一十二萬七千一百七口小兒九萬二百七十
六口大人一斗五升小兒七升五合足為半月之糧今已了
畢千里之民既免於飢餓流離殍死之憂無不歡呼鼓舞感
戴聖恩臣亦多方躡察詢究委無欺隱漏落誑妄不實之弊
已依近降指揮具事狀申本路監司乞行保奏外切緣當來
勸諭並是臣親書榜帖分遣官屬再三往復示以朝廷命令
官賞之信其人乃肯欣然聽命今臣秩滿非久解罷若不力
為奏陳早乞推賞萬一他日有司視同常事巧為沮却則不
惟使臣得罪於民亦恐朝廷異時命令無以取信於下本軍
不免別具狀奏欲望聖慈特詔有司不候諸司保明將本軍
所奏黃澄張世亨張邦獻劉師興早賜處分依格推賞庶幾
民間早獲為善之利以後或有災傷富民易以勸率貧民不
至狼狽實為水遠之利 貼黃

○常平義倉類

奏劾贖支常平義倉米

先生使浙東獨守沈密一擅移常平義倉米先生
以此二項祖宗立法之嚴不許擅用故有是奏
此篇乞將本州當職官吏畧加責罰或委實欠闕
即乞朝廷別行應副

照對臣昨據衢州知州朝奉大夫沈密一申今年三月二十
一日到任適當荒歉之後財計匱乏別無可以措置已申明
朝廷乞於豐儲倉內更給助米二萬石以濟支遣本州四月
合散官兵米四千餘石未有指擬遂急於常平義倉米內權
行借充含有擅支之罪除具奏乞賜處分施行外申本司
照會本司契勘衢州見管常平義倉米數不多其災傷之餘
尚慮新陳未接之際細民闕食準擬接續濟糶設欲借充自
合申聞朝廷聽候回降又不應本司知覺便行擅借四千餘

常平
義倉
准備
賑粟

不計
州縣
遠法
支散

石支散官兵有違條法遂申尚書省乞劄下根究監勒本州
擅支借官吏照數補還元舊窠名椿管去後又據衢州申再
行借充義倉米支散五月分官兵糧米本司契勘衢州設有
欠闕即合措置於別色米斛應副今來本路州軍見管常平
米數不多本司尚且申奏朝廷乞給降錢會收糶若或容令
州縣違法侵撥萬一不測有誤指擬再乞申尚書省乞賜敷
奏依法施行如是本州軍糧委實欠闕即乞別行應副去後
未蒙劄下近覩已降指揮衢州守臣已行放罪臣伏緣在法
義倉穀惟充賑給不得他用即擅支借移用以違制論臣竊
惟常平之法所以準備災傷廣行賑給民命所係利害非輕
所以祖宗以來立法之嚴至於如此而議者不以為過以為
久長緩急之計非苟徇目前姑息之私所能知也今衢州當

耗散
蓄積
漸不
可長

職官不能以度軍儲應副支遣而坐指常平儲蓄之備以為一時之用雖原其情實未必有他情弊而隳廢法度耗散儲蓄漸不可長故臣昨來不欲便具奏劾只具狀申尚書省乞與敷奏依法施行意謂朝廷必須薄行責罰以戒後來今乃一無所問亦不畧行戒約則在本司何以約束諸郡况今來早勢已成衢州尤甚昨日有轉運司差出官負自彼回來說城中米價已是七十五文足一升兼本州水路淺澁卒難般運他處米斛將來糶濟全仰見管常平義倉米斛尤宜愛惜不可違法妄有侵耗欲望將本州當職官吏略加責罰或念其委實闕欠軍糧即乞朝廷別行應副嚴行約束今後不得輒將常平官物妄有侵支實為久遠之利

使浙東奏狀
孝宗朝

○役法類

論差役利害條件

先生使浙東條具差役利害上之又以本司日逐詞訴多是上件事理其間理斷尚有於法難以施行者遂再具狀申省

結立
義役
為法
便甚

臣巡歷到處州竊見本州昨奉聖旨依布衣楊權所請結立義役此見陛下愛民之切雖草茅之言苟有便於民者無不采納施行天下幸甚然本州日今奉行却有未盡善者如今上戶官戶寺觀出田以充義田此誠善矣而本州却今下戶只有田一二畝者亦皆出田或令出錢買田入官而上戶田多之人却計會減縮所出殊少其下戶今既或被科出田將來却無充役無緣復收此田之租乃是困貧民以資上戶此一未盡善也如逐都各立役首管收田租排定役次此其

紹興
義役
簡直
易明

出納先後之間亦未免却有不公之弊將來難施刑罰轉添
詞訴此二未盡善也又如逐都所排役次今日已是多有不
公而况三五年後貧者或富富者或貧臨事不免却致爭訟
此三未盡善也所排役次以上戶輪充都副保正中下戶輪
充夏秋戶長上戶安逸而下戶倍費此四未盡善也凡此四
事是其大槩目下詞訴紛然何况其間更有隱微曲折未可
猝見若不兼采衆論熟加考究切恐將來弊病百出詞訴愈
多改之則枉費前功不改則反貽後患將使義役之名重為
異議者所笑無復可行之日誠有未便臣昨見紹興府山陰
縣見行義役只是本縣勸諭人戶各出義田均給保正戶長
名有畝數具載砧基其保正戶長依舊只從本縣定差更不
別置役首亦不先排役次而其當役之戶既有義田可收自
然樂於充應不至甚相糾計但其割田未廣去處未免尚仍
舊弊若更葺理增置使無此患竊謂其法雖似闊疎然却簡
直易明無他弊病又且不須衝改見行條法委實利便故嘗
取其印本砧基行下州縣然以未經奏請盡降指揮州縣往
往未肯奉行臣愚欲望聖慈詳酌行下處州止令合當應役
人戶及官戶寺觀均出義田罷去役首免排役次止用山陰
縣法官差保正副長輪收義田仍令上戶兼收戶長俟處州
行之有緒却令諸州體做施行庶幾一變義風永息爭競
漸

東安狀 孝宗朝

再具申省利害事理

事目同前

此篇專以復雇耆戶長最為良法

保正保長皆選材力

耆戶長募人充應

舊制都副保正大小保長皆選有心力材勇之人所以聯比居民出長入治實古者黨正族師閭胥比長之任亦不輕矣至於管幹鄉村賊盜鬪毆煙火橋道公事則耆長主之催納稅租則戶長主之皆是募人充應各有雇錢而保正有願兼代耆長者大保長有願兼戶長者則聽之其不願者不得輒差此皆祖宗成法至今為不刊之典然而州縣奉行往往違戾至如江浙等處則遂直以保正承引保長催稅於是承引者自奔走雇募之勞催稅者有比訊倍備之苦破家蕩產幾不聊生朝廷蓋亦深知其弊故所以為之闕防措置無所不備然而不得其本民亦終不被其澤某嘗原其所以蓋緣朝廷曾有指揮罷支耆戶長雇錢以充經總制案名起發遂致州縣無錢可雇耆長戶長而此等重役逐一切歸於保正保長無祿之人至其猶存二長舊額去處又皆無賴游手之徒既無雇錢不復可繩以法度遂致乞覓搔擾反為民害某竊以為莫若將罷支耆戶長雇錢一項並免起發撥還州縣依舊募稅戶充耆長戶長罷支耆戶長錢紹興府共嘗

貫以此計之該管所入錢數不多不足顧惜則凡此舉

弊不革自去所以闕防措置之術皆不必講而戶無大小家無貧富咸得以安居樂業為太平之民
上項復雇耆戶長最為良法若以吝惜小費未能遽行而欲少寬中下等戶充大保長催科陪備之苦則亦有一說焉蓋論物力之等第則通選二十五家內物力高者一人為大保長一年一替通選二百五十家內物力最高者二人為都副保正二年一替此見行法也論力役之輕重則為保正者既

皆上戶而承受引判追呼公事陪廢實輕大保長既是中下
之戶而一年之內輪當催稅者四人比訊陪備其費不費充
應之家無不破產其都戶上戶是年之內偶不當充保長者
固皆拱手端坐以視此曹之狼狽而當此役者其間狡猾奸
巧百端避先趨後舍重取輕顛倒錯亂神出鬼沒所以重為
貧民之害者不可勝究州縣間有知其弊者則遂陰破此法
以便其民或以物力最高合充保正之戶通入保長役脚或
不專取見役十大保長輪差催稅而別通差上中之戶為催
頭此皆足以粗救一時一方之急而頑民得以援引條法把
持論訴監司難以移文行下衝改成法大率歸於豪猾得志
貧弱受弊而已今若朝廷不惜小費將罷艾耆戶長錢撥還
州縣依舊雇人則更不待措置關防而此數十年深錮牢結
之弊一旦豁然冰消凍釋如其不然則莫若將大保長於物
力最高人內通差而刪去大保長願兼戶長一條今人戶畏
避催稅如畏陷穽豈有願兼戶長之理人戶既不願兼而官
司又不可無人催稅則只是押勒輒差雖有徒二年新罪之
法何嘗施用只今十人保長各催本保人戶官物則充役者
物力既高而所催官物又少自然易得足辦其狹都十大保
長內有物力低小之家即今諸縣每年夏稅起催前一月逐
都一併輪差物力最高人戶四名充戶長內尤高者催夏料
次高者催秋料即不問已未見充都副保正大保長及歇役
久近亦不理為保正保長役次則庶幾諸弊消息而中下之
戶得以少安矣

伏觀淳熙七年六月十七日聖旨指揮臣僚劄子奏夫差役

以都而不以鄉此前人成法也何法行既久人為滋起於是
有徙都之弊謂如一鄉有三都其第一第二都富者多而貧
者少則所差之役當及富者而貧者得以安樂若第三都貧
者多富者少則富者慮役及已巧生計較預圖遷徙於鄰都
以辟謂富者頗多迭相循環而充役之時少也是以富少貧
多之都每遇點差殊乏其人纔及數千之產亦使之充役逮
夫著役之後力薄費重非惟生計蕩盡至於鬻妻賣子殊可
憐憫乞將差役之法不限以都舉一鄉而通差之庶幾役常
在上戶而不及於貧人劄本司從長相度其本處可行利便
申某竊詳通鄉差募則鄉分闕處私顧家丁隔都應役亦於
富民有所不便今欲適中裁處莫若立法諸物力產錢合充
保正保長之戶無故不得移居出都保界其有須至出界者

合充
正長
不許
移相

經官司陳戶役並於元處收排方聽遷徙違者杖八十勒還
本都居住若自富鄉役次疎處移入狹鄉役次密處者即聽
并移戶役入所居都分如此財亦足以稍均力役少革茲弊
其或都狹民貧役次頻數選差不行者即許相度或全都附
入鄰都或將一都分作數分附入鄰都其及五大保者依法
別置都保正一人通於都內選差則窮鄉細民亦可租免差
役頻併之苦

浙東中省狀三

孝宗朝

類編標註文公先生經濟文衡卷之十五

類編標註文公先生經濟文衡卷之十六

○經界類

條奏經界行否利害

初先生為同安簿已知經界不行之害至是守臨漳會臣寮有奏請行於閩中者詔監司條具利害以聞監司下其事於州先生既至適與初意合即加訪問講求纖悉畢究以至方量等造之法盡得其說乃上此奏

此篇專言泉漳汀三州不曾行經界之患

准尚書省劄子備奉聖旨指揮令臣相度漳州先行經界事聞奏者臣衰晚迂踈無所能似猥蒙聖恩早以郡紱靜惟遠冒常懼無以補報萬分今者乃幸遭逢聖朝不忘遐遠推行

經濟文衡

卷之十六

七

經界一事
民間大利

仁政首於二郡以臣適守是邦使得與討論之列其為慶幸何可勝言臣自早年即為縣吏實在漳泉兩郡之間中歲為農又得備詣田畝之事切見經界一事最為民間莫大之利其紹興年中已推行處至今圖籍有尚存者則其田畝猶可稽考貧富得實訴訟不繁公私之間兩得其利獨此泉漳汀州不曾推行細民業夫產存其苦固不勝言而州縣坐失常賦日朘月削其勢亦將何所底止然而此法之行其利在於官府細民而豪家大姓猾吏姦民皆所不便故向來議臣屢請施行輒為浮言所沮甚者至於汀州盜賊藉口恐脅朝廷殊不知往歲汀州累次賊盜正以不曾經界貧民失業更被追擾無所告訴是以輕於從亂其時初未嘗有經界之役也以此相持久無定論不唯汀州之民不能得其所欲而泉漳

二州亦復并為所累弊日益深民日益困論者惜之今者議臣之請且欲先行泉漳二州而次及於臨汀既免一州盜賊過計之憂又有以慰兩郡貧民延頸之望誠不可易之良策也臣雖多病精力早衰無以仰副使令然不敢先一身之勞佚而後二州之利害切獨任其必可行也然今已是仲秋而去十月農隙之時只有兩月之久若蒙聖恩特許施行則所有合行事件欲乞便令監司州郡一面施行若候得旨方行奏請更俟報可竊恐遲緩不及於事須至條畫并此奏聞今具下項

最急之務
在推擇
官吏

推行經界最急之務在於推擇官吏臣昨因本路諸司行下詢究嘗具已見申陳欲乞朝廷先令監司一負專主其事使擇一郡守臣汰其昏繆疲軟力不任事如臣等者而使郡守

打量
一事
最難
功力

察其屬縣令或不能則擇於其佐又不能則擇於他官一州
 不足則取於一路見任不足則取於得替待闕之中皆委守
 臣踏逐申差或權領縣事或只以指置經界為名使之審思
 熟慮於其始而委任責成於其終事畢之後量加旌賞果得
 其人則事克濟而民無擾矣經界之法打量一事最費功力
 而紐析算計之法又人所難曉者本州自開初降指揮即已
 差人於隣近州縣已行經界去處取會到紹興年中施行事
 目及募本州舊來有曾經奉行請曉算法之人選擇官吏將
 來可委者日逐講究聽候指揮但紹興年中戶部行下打量
 摺算格式印本多方尋訪未見全文竊恐諸州亦未必有欲
 乞聖慈特詔戶部根檢謄錄點對行下

圖帳
之法

圖帳之法始於一保大則山川道路小則人戶田宅必要東

里之
正長

西運南北相照以至項畝之闊狹水土之高低亦須當眾
 共定各得其實其十保合為一都則其圖帳但取山水之連
 接與逐保之大界總數而已不必更開人戶田宅之闊狹高
 下也其諸郡合為一縣則其圖帳亦如保之於都而已不必
 更為諸保之別也如此則其圖帳之費亦當少減然猶竊慮
 今日民力困弊又非紹興年中之比此費雖微亦恐難以陪
 備若蒙朝廷矜憐三郡之民不忍使之更有煩費則莫若令
 役戶只作草圖草帳而官為買紙雇工以造正圖正帳專委
 守倅及浙差官會計買紙雇工之費實用若干錢物具申漕
 憲兩司許就本州所管兩司上供錢內截撥應副如此則大
 利可成而民亦不至於甚病矣又據龍岩縣尉劉璧申經界
 之行推里之正長其役最為煩重疆理畝畝分別土色均攤

經界

續集卷十六

三

役最
煩重

稅賦其在當時動經再歲彼出入阡陌妨廢家務固不勝其
勞一有廣狹失度肥磽失宜輕重失當其詞訴並興而督責
又隨至矣然有產則有役適當重難使出心力以應役使亦
無可奈何然彼皆鄉民安知經界書算則必召募書人以代
此役而書人能書算及嘗為胥史之傑黠者莫不乘時邀求
高價執役之人急於期限不免隨索則酬而又簿書圖帳所
用紙札亦復不貲執役之人安能勝此勞費竊謂經界之在
今日不可不行之亦不患無成若里正里長書人紙札之
費有以處之則可舉行若坐視則彈力耗財如曩日恐非仁
政之意也

紹興經界打量既畢隨畝均產而其產錢不許過鄉此蓋以
算數大廣難以均敷而防其或有走弄失陷之弊也若使諸

產過均
鄉通均
錢通均

鄉產錢祖額素來均平則此法善矣若逐鄉產錢祖額本來
已有輕重即是使人戶徒然遭此一番打量措算之擾而未
足以革其本來輕重不均之弊無乃徒為煩擾而不免有害
多利少之歎乎今來推行經界乃是非常之舉不可專守常
法欲乞特許產錢過鄉通縣均紐庶幾百里之內輕重齊同
實為利便

民間田
名色不一

本州民間田有產田有官田有職田有學田有常平租課田
名色不一而其所納稅租輕重亦各不同政使坐落分明簿
書齊整尚難稽考何況年來產田之稅既已不均而諸色之
田散漫參錯尤難檢計姦民猾吏並緣為姦實佃者或申逃
閣無田者反遭俵寄至於職田俵寄不足則或撥別色官錢
以充之如此之類其弊不可偏舉今來欲行經界若更存留

經界之新

續集卷之二

四

此等名字則其有無高下仍舊不均而其名色猥多不三數年又須生弊為今之計莫若將見在田土打量步畝一槩均產每田一畝隨九品高下定計產錢幾文而總合一州諸色租稅錢米之數却以產錢為母別定等則一例均敷每產一畝納米若干錢若干去州縣遠處遞減令輕米只一倉受納錢亦一庫交收却以到官之數照元分數分隸若干為省計若干為職田若干為學糧若干為常平逐旋撥入諸色倉庫除逐年二稅造簿之外每遇辰戌丑未之年逐縣更令諸鄉各造一簿令子丑卯酉年應辦大禮寅申巳亥年解發舉人

唯此四年州縣無事

開具本鄉所管田數四至步畝等第各

注某人管業有典賣則云元係某人管業某年典賣某人見冷管業却於後項通結逐一開具某人田若干畝產錢若干使其首尾互相照應又造合縣都簿一扇類聚諸簿通結逐戶田若干畝產錢若干文其有田業散在諸鄉者則并就煙爨地分開排總結並隨秋料稅簿送州印押下縣知佐通行收掌人戶遇有交易即將契書及兩家砧基照鄉縣簿對行批鑿則版圖一定而民業有經矣但或者尚疑如此則本州產田納稅本輕而今當反重官田納租本重而今當反輕施行之後爭競必多須俟打量了畢灼見多寡實數方可定議其說似亦有理伏乞聖慈并與行下俟一面打量了畢別具利害申奏聞次

本州更有荒廢寺院田產頗多目今並無僧行住持田土為人侵占逐年失陷稅賦不少將來打量之時無人照對亦恐別生奸弊加以數年將遂不可稽考欲乞特降指揮許令本

州出榜召人實封請買不唯一時田業有歸民益富實亦免
向後官司稅賦因循失陷而又合於韓愈所謂人其人廬其
居之遺意誠厚下足民攘斥異教不可失之機會也 守漳州
奏狀二 光宗初政

論產錢租米輕重之田

臣契勘產錢不得過鄉此平世之常法也然此法之來亦甚
未久向來未立此法之時產錢往往過鄉割上煙爨去處故
州城縣郭所在之鄉其產無不甚重與窮山僻壤至有相信
從者此逐鄉產錢租額所以本來已有輕重之所由也 貼黃

論租米寄搭鄰戶之弊

所謂俵寄者正田不知下落官司恐失租米即以元租分俵
寄搭鄰近人戶責令送納惟此一端貧民受弊亦可見矣 同

再申諸司論經界利害

先生既奏上件經界利害之法於朝又申諸司條
畫其便宜乞與詳為開陳以濟其事

此篇歷言經界行否之利害一詳畧之利害二又
得其所必可行之術三又將慮其不得行之患一

經界
之政
公私
俱利

伏觀本州准轉運衙及准提刑提舉衙牒備准省劄臣僚劄
子奏聞經界之政公私俱利閩廣接壤廣中已行經界而閩
中未行頃者朝廷裨閩路漕臣措置汀州經界續恐有擾而
權行住罷夫經界雖難遽行然因其鄉俗而行之以漸則無
勞擾之患蓋閩郡多山田素無畝角可計鄉例率計種子或
斗或升每一斗種大率係產錢十餘文若使民戶自以本戶
產錢均配其田自為二簿一輸之官一為戶簿如江浙之例

每段畫圖而旁寫四至配以產錢若干其簿之首總計每戶
 產錢以合官簿之數其隱瞞不載者甘沒十官許人告首請
 佃間有郡例無產一錢約抵他郡數文者使每一錢以十分
 為率而折之則山田小段並可均配行之二三年畝產漸實
 然後使保正長自畫圖為甲乙壬癸等字號而總計之則民
 心自安不差官吏不置司局而民亦無擾矣二月二十九日
 三省同奉聖旨令福建路監司相度條具聞奏牒請契勘本
 州曾未舉行經界如或已行即未委先來條作如何施行目
 今見行遵守有無所行未盡若未行經界亦合作何措置逐
 一條具經久利便因依狀申者本州除已一面詢訪到龍溪
 知縣翁承議條具事狀備錄供申外某竊自念久處田間嘗
 試縣更其於此事尤所習知正以本州向來不曾推行經界

出經
 界行
 否之
 利害

田稅不均貧弱受弊方欲少俟數月之間條上萬事首以為
 請今觀上項指揮適與鄙意所欲言者不約而合以此更加
 詢訪見得經界行否之利害一經界詳畧之利害二又得其
 所必可行之術三又得其將不得行之慮一不敢隱默謹具
 如後版籍不正田稅不均雖若小事然其實最為公私莫大
 之害蓋貧者無業而有稅則私家有輸納欠負追呼監係之
 苦富者有業而無稅則公家有隱瞞失陷歲計不足之患及
 其久也許理紛紜追對流滯官吏困於稽考入戶疲於應對
 而奸欺百出率不可均則公私貧富俱受其弊歲引月長有
 增無減且以某身之所歷者言之某紹興二十三年間備
 負泉州同安主簿是時已見本州不曾經界縣道催理稅物
 不登鄉司例以逃絕為詞官司便謂不可推究徐考真實則

人戶雖已逃亡而其田土只在本處但或為富家巨室先已
 并吞或為隣至宗親後來占據陰結鄉吏隱而不言耳固嘗
 畫策以請於縣一時均割雖亦頗多然本原未正弊隨日生
 終不能有以為久遠之利况自彼時至今又已三四十年茲
 者南來每見縣道官負諳曉民事者無不以此為病至是田
 里之民則其苦此而欲得經界又不待言而可見此經界行
 否之利害然也然則今日議臣之請亦可謂深知所以救時
 弊之急矣但其所言閩廣之事或非親見容有未實蓋紹興
 年中福建一路實但泉漳汀州不曾經界然亦非全然不行
 也是其打量攢造蓋已什八九成而提刑孫汝翼以為山賊
 未平民散田荒慮有不實亟奏罷之本非此三州者偏有不
 可經界之勢也且其至今歲月益久流亡復業田土開墾又

此經界詳畧之害二

已非復昔時矣使昔時真不可行豈非今日終不可行而遂
 已乎經界利害如前所陳則其不可不行審矣然行之詳畧
 又有利害者蓋版籍之所以不正田稅之所以不均政緣教
 化未明風俗薄惡人懷私意不能自克是以因循積弊以至
 於此雖有教化亦未可以卒然變也况今吏治何暇及此而
 遽欲版圖之正田稅之均是豈不差官不置局不打量步畝
 不攢造圖帳之所能辦乎所以紹興年中雖以秦大師之權
 力李侍郎之心計然猶不憚甚勞大費以至淹歷歲時之久
 而後能有成也若如議者之言即是熙寧事實之法其初雖
 若簡易其終必將大起告訐之風徒傷淳厚之俗而卒不足
 以得人戶田產有無多寡之實又反不如偷安度日都不作
 為之為愈也抑紹興經界立法甚嚴人所創見莫不震悚然

經界文選

續集卷十一

七

而奸猾之民猶有故犯之者况於今日以此苟簡之法施之
玩習之民而欲妄意薄正而稅平豈可得乎此經界詳畧之
利害者然也

經界之行否詳畧其利害已悉具於前矣今欲行之則紹興
已行之法誠不可易但當時所行亦有一二未盡善者如不
擇諸道監司以委之而至於專遣使命不擇州縣官吏而泛
委令佐至其中半又差官覆實以紛更之此則今日之所不
可不革者也蓋當是時秦氏用事諸路監司皆其親黨固未
嘗擇至於州縣官吏又以逐州逐縣無不奉行用人至多而
不暇擇所以其勢不得不至於此今幸朝廷清明而本戶諸
司皆一時之選欲行經界之地又不過三州十有七縣其用
官吏一縣兩人則亦不過三十四人而已若蒙朝廷先令

此差官置
官必
局行
之說
此打
量步

司一負專主其事使其擇三郡守汰其昏謬疲輒力不任事
如其等者而於一路之中求此三四十人應亦不至絕不可
得蓋縣令不能則擇於其佐佐又不能則擇於他官一州不
足則取於一路見任不足則取於得替待闕之中皆委守臣
踏逐申差權領縣事要以得其人而後已既得其人則使之
審思熟慮於其始而委任責成於其終事畢之後量加旌賞
以報其勤其權領者則又稍優其賞而歸之故官則大事克
濟而於其不能者亦無大害此則差官置局必可行之說也
至於打量一事則其勢不得不少勞民力但一縣之地大者
分為數百千保小者分為數十百保使之分頭散出各自打
量則亦不至多費時月而紹興遺法亦未必有能識之者此
打量步畝必可行之說也至於圖帳之法始於一保大則山

之可訟
訟行必

川道路小則人戶田宅必要東西相連南北相照以至頃畝
之闊狹水土之高低亦須富衆共定各得其實其十保合為
一郡則其圖帳但取山水之連接與逐保之
數而已不必更開人戶田宅之闊狹高下也其諸都合為一縣則其
圖帳亦如保之於郡而已不必更為諸保之別也如此則其
圖帳之費亦當少減然猶切慮今日民力困弊又非紹興年
中之比此費雖微亦恐難以陪備若蒙朝廷矜憐三郡之民
不忍使之更有煩費則莫若令役戶只作草圖草帳而官為
買紙雇工以造正圖正帳專委守倅及所差官會計買紙雇
工之費實用若干錢物具申臺漕兩司許就本州所管兩司
上供錢內截撥應副如此則大利可成而民亦不至於甚病
此則贊造圖帳必可行之說也如此皆其法也若夫法外之

法在之
於入於

意又在官吏用心如何某項在同安嘗見惠安縣丞鄭昭叔
自言知仙遊縣日適值朝廷推行經界初得戶部行下事目
讀之茫然不曉所謂而察佐吏史亟請施行因竊自念已猶
未曉何以使人乃閉閣謝事覃思旬日然後通曉心口反覆
更相詰難胷中洞然無復疑滯然後集諸同官而告語之使
其有疑即以相問如是數日而同官亦無不曉者同官既曉
然後定差保正保長闔縣通差不以煙爨遠近為拘不以畝
役新舊為限但取從上下產高人分為二等大者以備都副
保正小者亦備大保長各以紙籤書其姓名分置兩貼又於
二貼各分四類或物力高強或人丁衆盛或才智足任謀畫
或筋力可備奔走各以其類置於一貼凡選一都一保則必
兼取此四色人使之同事令其各出所長以相協濟於是入

皆悅從相率就事差役既定然後以戶部事目印本給之又
為說其大意使之退以講究期以一日悉集縣庭凡有所疑
恣其請問悉以己意詳為解說力疲氣乏則請同官更審應
之如是五六日凡為保正長者亦無不悉曉其法然後散遣
打量不過兩月他邑差役未定而仙遊打量見次第矣某嘗
竊記其言以為若使被差之官人人如鄭君之用心則雖歲
歲方田年年經界亦無害於民者今者幸遇朝廷復有推行
此法之意敢錄其說并以陳獻如蒙采擇上之朝省下之屬
部不獨使被差官吏有所取法亦庶幾鄭君之心因以暴白
後世鄭福州寧德人其後致仕家居老壽康寧九十六歲而
終亦其誠心愛民之報也

不樂者為詞說
詳以聽

復有所謂不得行之慮者何也蓋此法之行貧民下戶雖所
深喜而豪民猾吏皆所不樂喜之者多單弱困苦無能之人
故雖有誠懇而不能以言自達不樂者皆財力辨智有餘之
人故其所懷雖實私意而善為說詞以惑羣聽甚者至於盜
賊為詞恐脅上下務以必濟其私而賢士大夫之喜安靜厭
紛擾者又或不能深察其情而望風沮怯例為不可行之說
以助其勢殊不知泉漳之民本自良善不能為寇唯汀州及
漳之龍巖素號多盜然後數起如沈師姜大老官黃三之徒
皆非為經界而起也乃以不曾經界有稅無業之民狼狽失
所者眾而輕於從亂耳若其富家巨室業多稅少之人則雖
有不樂受產之心而豈肯以此之故棄其子孫久遠之業以
為族滅無餘之計也哉其不足慮亦明矣但此等事情曲折

微細亦須身履目見乃有以信其必然今朝廷之尊臺府之重其去由里有稅無業之民蓋已遠矣而又有此浮為姦險之說以蕩播乎其間則亦何由信此利害之實而必行之哉此其所以雖獨知之而不能不以或不得行為慮也

右謹件如前其之愚意竊以謂此事今在諸司許為開陳朝廷力賜主張首以定計為先次以擇人為急然後傳未眾論取其所長則雖事之至難者亦將無所不濟如其不然而使復為懷姦我詐因循苟間之論所勝則是使三州之民日就窮困未無蘇息之望矣可不痛哉

守漳州申諸司然
光宗初政

回申諸同倫坐聖旨指揮

事目同上

此篇專乞力為申明朝廷早賜行下

伏見本州逐日承準使牒備坐省劄內聖旨指揮詢究經界利害契勘某到官之初即被上項指揮已具已見畫一供申本州又已取到知龍谿翁朝奉等官議狀備申去訖近準泉州關報亦已條具申聞竊意事之利病雖未易以一言盡然其可否之決當亦可見於此矣而至今累月未有定論使司排日移文尚且更令詢究此雖高明謙遜博盡下情謹之重之不為輕舉然此一事自冬降旨今幾半歲若欲決意舉行則須及此七八月間畫降指揮檢照紹興年間戶部所行事日雕印行下令逐州縣前期講究隨宜損益舉辟官吏取撥錢物差下保正副長要使秋成之後即便打量東作之前次第了畢庶幾乘此農隙可以集事今來已是夏末秋初而都

令逐州縣
前期講究

紹興
經界
之役

紹興
經界
之役

未見有此消息文字往來泛然而已正使幸而不至寢罷亦
須明年秋冬方得下手是則不惟虛費時月使三州疲悴之
民更受一年之苦而上下官吏必將妄疑諸司無意主張不
肯着力詢究兼是事未施行利害曲折亦非常情所能預料
雖欲詢究其道無由徒爾紛紜不唯無益而適所以漏洩幾
事動搖衆心使營私避事之人得以陰笑竊議於其後非計
之得也且以紹興以之觀之當時舉東南數百州之地同日
施行只是李侍郎一人建白於下秦太師一人主張於上斷
然行之未嘗如此遲疑顧慮而中外響應無有一夫以為厲
己而敢萌叛亂之意及其訖事則版圖稍正稅役稍均民到
經界案祖逐項斟酌取其簡便易行將來不至煩擾者分明
曉諭并將田形算法鑿板行下四縣先令人吏習學指教民
戶務要人人通曉其他節目亦皆稍有倫緒只是差保正副
長分畫都界置立土封之類以未得者不敢預先行下今來
伏準使牒備坐省劄恭奉聖旨指揮先將本州措置施行某
聞命驚喜即欲奉行既而思之方量之役全存田野其所使
令保正副長喚集照應書押人戶又是磨稅耕農之家所以
紹興十八年間舉行此法必在十月以後正以不欲奪其農
時務欲公私兩便而某自去年累次申請亦欲秋成之後即
便打量東作之前次第了畢其後又因具奏待罪明言年歲
而晚播穀有期若便施行亦恐不免有緩不及事之責蓋區
區之愚慮亦未嘗不在於此也目今雖然方是正月中旬然
閩南地煖管下田土纔及冬春之交民間已是耕犁若於此
時施行不惟有妨農務而春月雨水常多原野泥濘恐亦難

春月
施行

續集卷十六

十三

得應期了畢曠日持久勞費倍多將使無知之民不見朝廷之良法美意而反以為厲已豪家隱瞞租稅之本所不悅又得以藉口肆為扇惑動搖之計凡此曲折寔有未便以是反有遲疑未敢遽然下手然又竊准念此事之行雖非某所建白然而節次條陳利害則某寔任其可行致蒙諸司特賜保明朝廷俯從所請至於異議紛紜久而不決又蒙聖明果斷特許行之一州德意所加至深至厚豈可不亟奉行更有前卻則又且欲及此農務尚寬之際先次差下保正于今賴之不可誣也故某竊謂此事雖或不免勞人動眾然其勢不得不行而其理亦決然可行其為利害不在乎他但在斷與不斷行與不行之間耳若蒙諸司力為申明朝廷早賜行下使官吏曉然知是斷然必行之令已終不得不任其責則其

利病之曲折自當有能次第推尋接續申請者今皆不必預以為憂使謀雖多而事不集以失三州窮民之望也又况本州今年早稻稍熟民力稍寬可為之時似不可失

守漳州申諸司狀一先宗初政

再申運司論經界利害

事目同前

此篇專乞候冬季打量

本州今月初九日準轉運衙牒錄白到尚書省十二月二日劄子福建轉運提刑提舉司奏相度到漳泉汀州經界十一月二十六日降指揮今福建轉運司照相度到事理先將漳州措置施行仍每縣各於所部內選差有材力能幹官一員同知縣公共措置務要盡得其實毋致引惹詞訟及委陳其

選能
幹官
同縣
措置

專一提督候打量開具已行事件及打量圖本申尚書省先具知稟狀申須至申聞者

右準指揮某照對本州自去年二月準使司牒條具經界利便於六月恭奉聖旨今某相度聞奏當已節次具狀申奏去訖仍累行下屬縣曉諭士民各據陳述利便紐算方法仍會到福州興化軍諸縣紹興十八年舉行副長使令打量城市山坂至春深而權罷候秋晚而復行既又深念如此施行不惟未有深益且是既行復止中間半歲機緘泄露人情玩習其弊且將無所不有是以不敢復顧避事之嫌而極論其未可遽行之說如是欲望使司詳酌其宜特賜敷奏略倣紹興十八年事躰許俟七月一日方行差役十月一日然後打量其他分畫都界置立土封之類即容本州日下一面措置以

至秋成之後打量之時規畫當益詳盡吏民當益諳熟既免妨農之實害又鉏不逞之浮言蓋雖遲之數月而累歲依違不決之議一方因襲難革之弊百年久遠一定之規可以優游而責成不至趣迫而害事豈勝幸甚

光宗初政

漳州申轉運司狀

類編標註文公先生經濟文衡卷之十六

